



1933年5月1日,鲁迅在上海春阳照相馆留影。

鲁迅的“硬脾气”，众所周知。

1925年发生的一件事儿,让鲁迅的“硬脾气”有了用武之地。说起来,这是鲁迅任职教育部佥事时,发生的一起诉讼。

当时,爆发了著名的“女师大风波”。在学校中兼任教师的鲁迅,站在学生一边,抨击了杨姓校长的种种劣迹,支持学生的正当诉求。而教育部最高长官章士钊,则支持杨姓校长。这么一来,两人难免矛盾激化。

两人之前在文学上已颇有分歧,并在报刊上“笔战”不断。而这起风波,立场的不同,让两人的矛盾进一步激化。在鲁迅看来,自己行得正,站得直;但在章士钊看来,鲁迅却有点“无理取闹”。

他认为此时的鲁迅,毕竟还是以教育部的职位为正职,在女师大授课,不过是兼任。而且,这风波是因学生不满校长而起,和兼任教师的鲁迅,实在没什么关系。在这种情况下,鲁迅帮着学生,反对自己的上司,在

鲁迅

打维权官司

也在行

章士钊看来,这就是“瞎搅和”。

章士钊认为,鲁迅别有用心。所以,如何处理上,章士钊是先礼后兵。先派人安抚鲁迅,让他不要闹,还说如果不闹,以后就让他当校长。但鲁迅没有让这“糖衣炮弹”炸丢了理智和操守,果断拒绝了。

接下来,章士钊得到段祺瑞批准后,以“迅雷不及掩耳手段”,将鲁迅免了职。不过,章士钊将鲁迅免职,并非真的想一脚把他踢开,而只是想小惩大诫。在章士钊看来,得了教训的鲁迅,只要回过头来,好言相求,保证不再闹事,自然就可以复职。

哪知,这却正好触到了鲁迅的“硬脾气”。他一纸诉讼状,将教育部给告了。

受理这官司的,是平政院。平政院在裁决书中提到,首先鲁迅是否有违规行为,应当谁主张谁举证,教育部既然认为鲁违反规定,就该提供充分证据,但这点教育部没做到;二来,就算鲁迅真的违规了,也该交由相关委员会裁决,教育部没有权力将其免职。同时,章士钊的理由是“形势严重”,所以不得不简化程序,以“迅雷不及掩耳手段”将鲁迅免职。但平政院认为,区区一名佥事,在报刊上发表文章,支持学生运动,所造成的影响也挺有限,和“形势严重”实在是不沾边。基于以上种种理由,平政院判定,免职命令无效。

其实,早在鲁迅决定诉诸法律,维护自己权利时,教育部就希望能小事化了。章士钊本意,也并非将事情

闹大,而是希望对鲁迅小惩大诫。所以,在诉讼过程中,章士钊一直希望能和解,且不惜替鲁迅安排了一份委员会的工作,直属于教育部,比免职前的职位更吃香。无奈,鲁迅铁了心,非把官司打到底。

这场维权官司,有几点还是挺令人钦佩的。

首先,鲁迅从始至终,坚持不和解,连律师都没请,全由自己亲自上场。诉状是自己亲笔写的,开庭答辩时,也由自己来。可见,鲁迅的脾气和知识,都硬得可以!

其次,平政院的判决效率和结果,多少令人心生敬佩。效率上,从起诉到胜诉,不过半年的时间。鲁迅告的,可是堂堂的教育部!而比起效率,更令人意想不到的,还是这官司的结果。

一说起那个年代,多数的印象,总和军阀混战脱不了关系。你方唱罢我登场,政局瞬息万变,军阀混战,社会黑暗。于是乎,司法自然也成了军阀操纵政局的工具,为何判决结果反倒让鲁迅胜诉?

堂堂教育部,败在一个小职员手里,这在任何时候都是少见的!一方面,固然有舆论压力的作用,借官司的判决来缓解汹涌的民愤,平息学潮;但同时也说明,哪怕社会再黑暗,司法还是有独立权的。

而从另一反方面看,鲁迅打笔仗在行,打起维权官司来,也毫不逊色。

(华悦)



皇帝们种树也是“蛮拼的”

“孟春之月,盛德在木。”翻阅史册,不难发现,一些封建帝王在种树这事上居然也是“蛮拼的”。

世人印象中,“焚书坑儒”的秦始皇是个不折不扣的暴君,但其允许存世刊印的书中却有种植的书籍。不仅如此,他还要求在修建驰道(即今天的国道)时,路旁每隔7米就要种一棵树,这估计是中国最早的“绿化带”了。

一向重视农业生产的汉文帝、汉景帝父子对种树这事当然也不含糊,曾九次颁布劝民植树之诏:“多农桑,益种树,可得衣食物。”而南北朝时的北魏孝文帝,这位以“汉化改革”著称的鲜卑族皇帝,不仅给百姓分田植树,连树的品种、数量及栽种时间都有详细规定。

现在人说到柳树时,总爱和“杨”并提,称“杨柳”,却鲜知此美称源于隋炀帝。在下令开凿通济渠后,他接受大臣虞世基的建议,带头在运河两岸栽植柳树,并御书赐柳树姓“杨”。同时,他还大行奖励之策,“柳一株、赏一缣”,缣就是双丝的细绢,这个赏赐可不薄。

宋太祖将植树实绩与官员考核直接“挂钩”,政绩斐然者直接“晋升一级”。相较于赵匡胤的“正面倡导”,元世祖忽必烈的政策可就让官员们诚惶诚恐了,他也是中国第一个将植树立法的帝王。他要求各级官吏每年都要上报种树情况,对于失职或弄虚作假的则按法律论罪。这样的规定,旅行家马可·波罗大为赞赏,并不忘在文章中“点赞”。

如果有人排“帝王种树排行榜”的话,明太祖朱元璋当居榜首。这位“放牛皇帝”很有经济头脑,一上任就大力发展“经果林”,“令天下广植。凡民户有田者,须种桑麻、栗枣各二百株”。他还鼓励利用荒山闲地造林,实行“免税”政策,树木成材后归种树者。而对于砍伐、偷盗树木者,一律治罪,绝不手软。在他推动下,大明朝种树成风,全国种树规模在10亿株以上,仅南京钟山一带就种了50余万棵梧桐树、棕榈树,他自己也由此获得了“种树



民间传说太庙中朱棣亲手栽种的柏树。

皇帝”的雅号。

在清代,乾隆更是一位给树封官、为树赞歌的皇帝;而亲自种树的皇帝,仅有明代永乐皇帝朱棣一人。

朱棣是朱元璋的第四个儿子,被封为“燕王”,为建立、巩固明王朝的统治做出了重大贡献。公元1399年,朱棣以“清君侧”平定叛乱为由起兵,破京师(今江苏南京),夺取侄子的帝位,改年号为永乐。明王朝自永乐四年(1406年)开始筹备,第二年正式建设北京宫殿。北京城的中心是皇城,右边是祭祀土神和谷神的社稷坛,左边是祭祀祖先的太庙。这是按左祖右社的封建都城建制设计的,还按传统规制在南郊建了天坛、山川坛(清代改为先农坛)。

太庙建成后,院内要种柏树。因为古人认为柏树可以沟通天人,营造肃穆气氛,翠柏常青象征江山永固。太庙里不仅古柏参天,还留下了永乐皇帝亲手所植的柏树,以及朱棣亲手栽种柏树的民间传说。

(佳佳)